

南京市市级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部门预算、经济责任审计		主管部门	南京市审计局
项目类型		常年安排项目		项目级次	市本级
开始时间		2022年		完成时间	长期
实施单位		南京市审计局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立项必要性		履行部门主要职能，确保审计项目有序高效开展。			
实施可行性		按照我局年度工作计划，报省审计厅和市委审计委员会批准，全方位开展对财政资金、部门预算执行和领导干部经济责任等多项审计工作。			
项目实施内容		紧紧围绕上级审计机关统一部署和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深刻理解把握和全面贯彻落实中央两办新规定，扎实开展全市财政政策、财政资金、财政管理，督促各预算单位严格预算约束、强化预算管理、保障公共资金安全高效使用，规范权力运行和公务行为。聚焦领导干部权力运行和责任落实，依据干部管理权限依法依规开展经济责任审计监督，促进领导干部履职尽责、担当作为，推动所在地区和部门（单位）持续健康发展。			
项目资金 （万元）	收入				全年（程） 预算数
		资金总额			100
	支出			半年（程） 计划执行数	全年（程） 预算数
		部门预算执行、经济责任审计费用		15	100
中长期目标		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和人大关心、社会关切的重点、热点，以促进建立健全现代财政制度、推动全面预算绩效管理、财政政策贯彻落实和防范政府债务风险为目标，实现对全市财政政策、财政资金、财政管理的审计全覆盖，切实增强财政审计的宏观性、整体性和建设性。每年对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进行审计，按照财政管理体制独立开展或结合地方党政主要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扎实开展对一级预算单位预算执行审计全覆盖和对重点二三级预算单位的延伸对重点支出项目的合规性审查，聚焦政府过“紧日子”要求，持续关注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等规定执行情况，“三公”经费及培训费、会议费支出情况，公务支出和公款消费情况及政府采购情况，促进严格预算约束，降低行政运行成本。开展政府部门财务报告审计和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情况审计；强化经济责任审计中长期规划的科学性和年度项目计划的刚性约束，坚持“全覆盖审计”原则，以任中审计为主，加强对权力集中、资金资源富集的重点地区和部门单位的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			
年度目标		根据上级审计机关年度计划安排，围绕党委、政府中心工作和社会热点、难点开展审计监督。对涉及财政资金管理、领导干部任职经济责任等事项进行审计，年度至少开展15个项目的审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半年（程） 指标值	全年（程） 指标值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规范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充分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明确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合理
	资金投入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合理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科学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序时进度	100%
		预算执行率		＝15%	＝1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合规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有效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15个项目		＝2个	＝15个
	质量指标	高质量完成		完成	完成
	时效指标	年底完成		及时	及时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围绕党委、政府中心工作和社会热点、难点,对涉及财政资金管理、领导干部经济责任等事项进行审计监督。		完成	完成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